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并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通过整体变更方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就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本文件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含义与《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相同）

一、有限公司阶段

自海晨有限设立以来，公司的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1、2011 年 8 月，海晨有限成立，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海晨有限成立于 2011 年 8 月，系由梁晨、吴江兄弟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

2011 年 8 月 17 日，苏州常兴会计师事务所对海晨有限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常会验字[2011]121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8 月 17 日止，海晨有限已收到梁晨和吴江兄弟首期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其中梁晨以货币资金出资 110.00 万元，吴江兄弟以货币资金出资 90.00 万元。

2011 年 8 月 18 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海晨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40003033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海晨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晨	275.00	110.00	55.00%
2	吴江兄弟	225.00	90.00	45.00%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500.00	200.00	100.00%

2、2011年9月，海晨有限完成出资，实收资本增加至500.00万元

2011年9月16日，苏州常兴会计师事务所对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常会验字[2011]140号），经审验，截至2011年9月16日止，海晨有限已收到梁晨和吴江兄弟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其中梁晨以货币资金出资165.00万元，吴江兄弟以货币资金出资135.00万元。至此，公司实收资本总计500.00万元。

2011年9月23日，海晨有限于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实收资本到位的变更登记。

本次实收资本缴纳后，海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晨	275.00	55.00%
2	吴江兄弟	225.00	45.00%
	合计	500.00	100.00%

3、2012年2月，海晨有限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实收资本增加至797.55万元

2011年9月15日，经海晨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海晨有限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原股东梁晨出资5,519.00万元（4,469.00万元为实物出资，1,050.00万元为货币出资），其中2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26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纽诺金通出资8,000.00万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其中2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75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海晨有限、梁晨、吴江兄弟与纽诺金通就本次增资签署了增资协议。

2011年12月12日，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香港的纽诺金通有限公司（New Logiston Limited）股权并购成立合资经营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的批复》（吴开审[2011]82号）文件，同意相关增资事项。2011年12月13日，海晨有限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

府资字[2011]93150号)。

2012年2月20日,苏州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华瑞验外字(2012)010号),经审验,截至2012年2月15日止,梁晨以货币出资1,0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47.5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002.4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纽诺金通以货币出资8,018.82万元人民币(差额主要是由于汇率差异导致),其中25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7,768.8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2月22日,海晨有限就本次增资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海晨有限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变更后实收资本为797.55万元,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海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晨	525.00	322.55	52.50%
2	吴江兄弟	225.00	225.00	22.50%
3	纽诺金通	250.00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797.55	100.00%

4、2012年5月,海晨有限实收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

2012年5月15日,苏州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增资第二期)》(华瑞验外字(2012)030号),经审验,梁晨本次以实物出资4,469.00万元,其中202.4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4,266.5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至此,海晨有限实收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上述实物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以及相关设备,且已由资产评估机构对上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上述资产的评估价值金额为4,469.46万元,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价值为4,469.00万元。

2012年5月22日,海晨有限就本次增资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后,海晨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晨	525.00	52.50%
2	吴江兄弟	225.00	22.50%
3	纽诺金通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100.00%

5、2012年8月，海晨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15日，经海晨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梁晨将海晨有限10%的股权（10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亨通创投，股权转让总对价共计3,200.00万元。同日，海晨有限、梁晨、吴江兄弟、纽诺金通和亨通创投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纽诺金通、吴江兄弟均出具了《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声明》，无条件放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出让股份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2012年5月16日，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吴开审[2012]119号）文件，同意该股权转让事宜。2012年8月6日，海晨有限取得股东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8月7日，海晨有限就本次股权变更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后，海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晨	425.00	42.50%
2	纽诺金通	250.00	25.00%
3	吴江兄弟	225.00	22.50%
4	亨通创投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6、2013年12月，海晨有限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万元

2013年7月21日，经海晨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同意全体股东按照原持股

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共计 5,000.00 万元。同日，全体股东就本次增资签署了《增资协议书》。

2013 年 12 月 23 日，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吴开审[2013]250 号）文件，同意此次增资相关事宜。同日，海晨有限取得注册资本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3 年 12 月 24 日，苏州华德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德瑞验外字(2013)184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2 月 23 日止，海晨有限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000.00 万元，全部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3 年 12 月 30 日，海晨有限就本次增资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梁晨	2,125.00	42.50%
2	纽诺金通	1,250.00	25.00%
3	吴江兄弟	1,125.00	22.50%
4	亨通创投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阶段

1、2016 年 6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0 日，海晨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海晨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海晨有限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书》（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 240 号），公司并未根据上述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2016 年 6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636 号), 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2016 年 6 月 12 日,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吴开审[2016]103 号), 同意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相关事宜。众华会计师对股份公司设立及设立后的增资事项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众会字(2019)第 0236 号), 设立时及设立后的出资均已经实缴到位。

2016 年 6 月 13 日, 公司取得企业类型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6 年 6 月 16 日, 发行人办理完毕整体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95810498801 的《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晨	3,480.75	42.50%
2	纽诺金通	2,047.50	25.00%
3	吴江兄弟	1,842.75	22.50%
4	亨通创投	819.00	10.00%
合计		8,190.00	100.00%

2、2016 年 6 月,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注册资本增加至 8,928.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16 日,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吴江兄弟对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738.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总对价为 2,952.00 万元, 其中 738.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剩余 2,21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 公司注册资本由 8,190.00 万元增加至 8,928.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17 日,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吴开审[2016]108 号), 同意相关增资事宜。同日, 公司取得股东出资额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6 年 6 月 20 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640 号)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晨	3,480.75	38.99%
2	吴江兄弟	2,580.75	28.91%
3	纽诺金通	2,047.50	22.93%
4	亨通创投	819.00	9.17%
	合计	8,928.00	100.00%

3、2016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 9,337.5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3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立讯精密对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409.50 万元,本次新增股份的总对价为 2,190.83 万元,其中 409.5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1,781.3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8,928.00 万元增加至 9,337.5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3 日,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吴开审[2016]111 号),同意相关增资事宜。同日,公司取得股东出资额变更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6 年 6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647 号),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晨	3,480.75	37.2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	吴江兄弟	2,580.75	27.64%
3	纽诺金通	2,047.50	21.93%
4	亨通创投	819.00	8.77%
5	立讯精密	409.50	4.39%
合计		9,337.50	100.00%

4、2017年11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24日，立讯精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转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立讯精密将其持有海晨物流4.39%的股权（合计409.50万股）转让给众诚投资，股权转让总对价为2,764.00万元。同日，立讯精密和众诚投资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理完毕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晨	3,480.75	37.28%
2	吴江兄弟	2,580.75	27.64%
3	纽诺金通	2,047.50	21.93%
4	亨通创投	819.00	8.77%
5	众诚投资	409.50	4.39%
合计		9,337.50	100.00%

上述转让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转让价格（元）	价款是否支付完毕	股份转让原因
立讯精密	众诚投资	4,095,000	27,640,000.00	是	立讯精密转让该等股份系为了剥离其非核心的物流投资业务

立讯精密于2017年11月24日在深交所网站发布的《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转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公告对外

转让其所持有的海晨物流 409.50 万元股份。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立讯精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立讯精密之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立讯精密将其持有的海晨物流 409.50 万元股份以 2,76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井冈山市众诚投资咨询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诚投资”），上述转让交易发生时众诚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井冈山市众诚投资咨询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81MA36WPJCYL
住所	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市新城区延安路 1 号农业开发办幢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朝飞
成立时间	2017 年 11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实业（金融、证券、期货、保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陈朝飞、白如敬、冯云、李斌、李晶均出资 465.00 万元并均持有 20% 出资比例

根据立讯精密发布的上述公告，立讯精密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连接线、连接器及相关零组件的研发与生产制造，行业地位显著。本次股权转让主要是剥离非核心的物流投资业务，符合公司的精实规划，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根据立讯精密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深交所网站发布的《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转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确认其向众诚投资转让的交易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并经立讯精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相关意见；交易完成后，立讯精密不再持有发行人的股权。

5、2017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19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梁晨、鹏晨源拓、庆喆创投、钟鼎创投对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上述股东共计增加注册资本 662.50 万元，其中：梁晨以人民币 9,718,750.00 元出资，1,439,8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鹏晨源拓以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出资，2,963,000.00 元计入

注册资本；钟鼎创投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出资，1,481,5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庆喆创投以人民币 5,000,000.00 元出资，740,7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以上实际出资金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金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9,337.5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 万元。

同日，海晨物流、吴江兄弟、纽诺金通、亨通创投、众诚投资与梁晨、鹏晨源拓、庆喆创投、钟鼎创投就该事项签署了《增资扩股合同书》。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

2017 年 12 月 30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17）第 6553 号），对上述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在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

此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晨	3,624.73	36.25%
2	吴江兄弟	2,580.75	25.81%
3	纽诺金通	2,047.50	20.48%
4	亨通创投	819.00	8.19%
5	众诚投资	409.50	4.10%
6	鹏晨源拓	296.30	2.96%
7	钟鼎创投	148.15	1.48%
8	庆喆创投	74.07	0.74%
合计		10,000.00	100.00%

6、2018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9 月 21 日，众诚投资和梁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众诚投资将其持有海晨物流 4.0950% 的股权（合计 409.50 万股）转让给梁晨，股权转让款为 2,878.785 万元，转让价格为 7.03 元/股。

2018年10月31日，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在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理完毕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梁晨	4,034.23	40.34%
2	吴江兄弟	2,580.75	25.81%
3	纽诺金通	2,047.50	20.48%
4	亨通创投	819.00	8.19%
5	鹏晨源拓	296.30	2.96%
6	钟鼎创投	148.15	1.48%
7	庆喆创投	74.07	0.74%
合计		10,000.00	100.00%

上述转让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股）	转让价格（元）	价款是否支付完毕	股份转让原因
众诚投资	梁晨	4,095,000	28,787,850.00	是	众诚投资转让该等股份系出于内部发展经营等因素考虑，希望尽快收回财务投资以清算投资主体

2018年9月21日，众诚投资和梁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众诚投资将其持有海晨物流4.10%的股权（合计409.50万股）转让给梁晨，股权转让款为2,878.785万元。

众诚投资转让该等股份系出于内部发展经营等因素考虑，希望收回财务投资以清算投资主体。2019年7月，该企业已经完成注销。

根据对众诚投资转让股份的受让方梁晨的访谈，确认众诚投资与梁晨之间的股份转让系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委托受让方代持发行人的股份或对发行人的股份存在任何利益安排的情况；众诚投资已于2019年7月完成注销。此外，梁晨出具承诺，确认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均为其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

三、发行人引入部分外部股东的相关情况

1、引入纽诺金通、亨通创投、鹏晨源拓、钟鼎创投、庆喆创投等投资者的原因、增资及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增资及股权转让过程是否履行了相应的股东会程序

序号	引入投资者情况	程序	原因	定价及定价依据
1	纽诺金通于 2012 年 2 月认缴海晨有限 250 万元的注册资本	2011 年 9 月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	由于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资金需求较大，发行人与纽诺金通协商一致确定投资意向	本次增资价格系依据海晨有限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行业发展状况等因素综合协商确定，每一元注册资本定价 32 元；公司投后估值为 3.2 亿元
2	亨通创投于 2012 年 3 月自梁晨处受让海晨有限 100 万元的出资额	2012 年 3 月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基于股权转让双方所达成的共识；均为真实意思表示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与纽诺金通增资时间接近，因此双方协商参照前次增资价格，公司估值为 3.2 亿元
3	前海鹏晨于 2017 年 12 月认购发行人新发股份 2,963,000 股	2017 年 12 月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由于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资金需求较大，发行人与上述投资者协商一致确定投资意向	本次增资价格系依据海晨有限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行业发展状况等因素综合协商确定，每股定价为 6.75 元；公司投后估值为 6.75 亿元
4	苏州钟鼎于 2017 年 12 月认购发行人新发股份 1,481,500 股			
5	庆喆创投于 2017 年 12 月认购发行人新发股份 740,700 股			

发行人历次增资或股权转让均为交易各方在自愿的基础上经各方平等协商而达成，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历次增资或股权/股份转让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情况、发展前景、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资金需求等因素。

2、各投资者与发行人之间是否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

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梁晨与纽诺金通签订的《江苏海晨增资合同》及《增资合同补充协议》，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梁晨、纽诺金通、吴江兄弟、亨通创投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关于投资机构退出安排的对赌事宜，上述协议同时对赌的解除或失效进行了约定。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纽诺金通享有的上市对赌退出权利及亨通创投涉及的上市对赌退出条款已全部失效。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各投资者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

或安排。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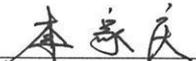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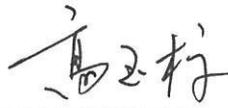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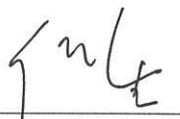

梁晨


杨曦


李家庆


高玉标


谭岳奇


伍明生


马增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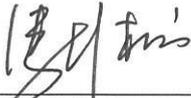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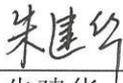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马耀明


王伟


朱建华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之签署页）

本公司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姚培琴


梁化勤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